

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杨芳质押 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88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7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2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贷款，质押权人为东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 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取得东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授信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770 万元，本次融资结合公司固定资产同时质押。

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主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，不会导致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杨芳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6,054,530，63.95%

股份限售情况：12,722,198，50.67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1,476,000，45.71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（如适用）：2017年7月向杭州银行宁波科技支行质押4,476,000股用于申请授信，占总股本17.83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质押协议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9日